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2)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呈至本公司於2024年12月12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均已獲通過。

茲提述(1)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華能集團框架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華能財務框架協議之須予披露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變更核數師；及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知(「**通知**」)。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知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4年12月12日上午九時正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6號華能大廈公司本部A102會議室舉行，通知中所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獲與會股東及有表決權的授權代理人正式通過。

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由公司董事會負責召集，公司董事長王葵先生作為會議主席主持會議。

本公司在任董事15人，出席4人；董事王志傑、杜大明、周奕、李來龍、曹欣、李海峰、丁旭春、王劍鋒，獨立非執行董事夏清、張守文、黨英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會議。公司在任監事6人，出席2人；監事會主席曹世光、監事會副主席寇堯洲、監事夏愛東、宋太紀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會議；公司董事會秘書黃朝全先生及其他相關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

臨時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

於股權登記日(即2024年12月9日)，本公司共計15,698,093,359股股份的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對會議上提呈的第1項決議案進行表決，共計8,440,716,493股股份的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對會議上提呈的第2項及第3項決議案進行表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委託代表的具體情況如下：

1. 出席會議的股東和股東代理人人數	1,387
其中：A股股東人數	1,384
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人數(H股)	3
2.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9,524,206,680
其中：A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8,322,745,781
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H股)	1,201,460,899
3.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60.671105
其中：A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53.017558
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7.653547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國華能集團有限公司、華能國際電力開發公司、中國華能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華能集團香港財資管理有限公司及華能結構調整1號證券投資私募基金為關連人士(即於臨時股東大會中所審議的第2項及第3項決議案涉及有關交易或於有關交易佔有利益的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合計共7,257,376,866普通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權登記日的發行總股數46.23%的股份，需要並已經放棄對臨時股東大會中第2項及第3項決議案的投票權。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股份(i)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但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贊成票；或(ii)其持有人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有意就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臨時股東大會議案審議情況

通知所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表決類型	贊成		反對		棄權		是否通過
		票數	贊成率(%)	票數	反對率(%)	票數	棄權率(%)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任公司2025年度審計師的議案	A股股東	8,320,218,991	99.969640	2,023,790	0.024316	503,000	0.006044	通過
	H股股東	1,176,184,584	97.896202	0	0.000000	25,276,315	2.103798	
	全體股東	9,496,403,575	99.708080	2,023,790	0.021248	25,779,315	0.270672	
2.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2025年度與華能集團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A股股東	1,666,304,525	99.840596	2,130,790	0.127672	529,600	0.031732	通過
	H股股東	726,228,899	96.642274	0	0.000000	25,232,000	3.357726	
	全體股東	2,392,533,424	98.847625	2,130,790	0.088033	25,761,600	1.064342	
3.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與中國華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署2025年度至2027年度金融服務協議的議案	A股股東	1,645,023,523	98.565495	23,399,792	1.402054	541,600	0.032451	通過
	H股股東	474,737,016	63.175212	251,491,883	33.467062	25,232,000	3.357726	
	全體股東	2,119,760,539	87.578001	274,891,675	11.357162	25,773,600	1.064837	

根據《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以上決議案均為普通決議案，已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代理人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0%以上通過。

監票人

根據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點票監察員。

律師見證

臨時股東大會由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的卞昊律師、史津寧律師出席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見證律師認為：本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集和召開的程序、召集人的資格、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股東(含股東代理人)的資格和表決程序均符合有關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次會議的表決結果有效。

承董事會命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黃朝全
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王 葵(執行董事)	夏 清(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志傑(執行董事)	賀 強(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曆新(執行董事)	張麗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大明(非執行董事)	張守文(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 奕(非執行董事)	黨 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來龍(非執行董事)	
曹 欣(非執行董事)	
李海峰(非執行董事)	
丁旭春(非執行董事)	
王劍鋒(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4年12月13日